

**國立陽明大學106學年度博士班甄試  
入學招生考試  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**

所組名稱	生技醫療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乙組：博士四年研發組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（1名）		
各組名額流用原則	無		
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	無		
逕行錄取名額上限			
可否申請提前一學期入學	否		
報考資格	一、具有生命科學相關碩士學位(或符合同等學力資格)。 二、博士畢業後擬進入生技產業工作者。 ※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。		
報名應備文件	應繳交資料(各項資料請依下列順序排列)： 1.報名表（請至陽明大學招生網路報名系統登錄完整報名資料後列印） 2.應考學歷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上述資料請於本校規定報名時間內(郵戳為憑)郵寄至陽明大學綜合業務組，逾期恕不受理。		
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（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）	1.考生基本資料2份。 2.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(正本1份、影本1份)、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(正本各1份、影本各1份)。 3.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(各2份，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，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)。 4.其他有助申請之資料各2份(如TOEFL、TOEIC、全民英檢等成績)。 5.推薦函2封（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，依簡章總則第參條第六款規定辦理） 注意事項： ※推薦函、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。 ※繳交資料請依項目順序1-5排放整齊(為一份)，並以長尾夾整理好，共需2份，切勿將所有資料裝訂成冊。		
初試 佔總成績之 40%	書面審查（佔初試成績之100%）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過去研究成果	50%	大學及研究所成績、推薦函及其他
複試 佔總成績之 60%	口試（佔複試成績之100%）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基礎及專業知識	20%	求學動機
	表達、組織及推理能力、應變力等	20%	進入企業工作動機
初試合格名單公告	※106年1月16日下午請自行至考生專區查詢報名資格。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3月13日下午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。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\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複試時地資訊\下載複試通知函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※初試未通過者不得參加複試，逕自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下載成績單。		
	口試當天請準備10分鐘口頭報告，內容須包含： 1.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		

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2.參與本學程之動機 ※考試當天請使用隨身碟放置報告的PowerPoint或PDF檔，於規定時間內放入本學程電腦中。 ※本學程已備有電腦及投影機供學生報告使用。
複試日期	預定舉行日期： 一〇五年十月二十八日（星期五） ※複試報到時間及地點，請詳見複試通知函。
聯絡資訊	查詢電話：02-28267000#6136 傳真電話：02-28201886 本所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sls.web.ym.edu.tw/bin/home.php">http://sls.web.ym.edu.tw/bin/home.php</a>
備註	報名資料一律不提供索回。